

# 山西省新闻出版纸张有限责任公司

## 2023 年三季度财务等重大信息

### 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中文名称：山西省新闻出版纸张有限责任公司          简称：山西纸业

英文名称：Shanxi Press & Publication Paper Co.,LTD.      缩写：sppp

法定代表人：吴罡

股东名称：山西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出资比例：100%

认缴注册资本：943.36 万元

实缴注册资本：943.36 万元

出资方式：以山西省人民政府所属 14 家国有企业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实收资本作为注册资本。

出资时间：2006 年

注册地址：太原市建设南路 15 号

办公地址：太原市建设南路 15 号

邮政编码：030001

网址：[www.snpp.cn](http://www.snpp.cn)

电子信箱：[sxzy@sxpmsg.com](mailto:sxzy@sxpmsg.com)

经营范围：纸张、出版印刷用的有关辅助材料、造纸原料、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品）及化肥的销售；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；会务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简介：山西省新闻出版纸张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23 日，属国有企业（2010 年 1 月 1 日，由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转制为国有企业），系山西出版传媒集团成员单位，是山西省规模最大、实力最强的纸张及造纸原材料销售专业化公司。公司旗下拥有四个控股公司，业务辐射华北、华南、华东、江浙、西

南等地，规模效益位居全国同行前列。多年来，公司坚持“开拓进取、追求卓越、超越自我”的企业精神，充分发挥规模优势、仓储优势、资金优势和专业优势，为确保全省中小学教材“课前到书、人手一册”政治任务的圆满完成和晋版图书用纸、促进山西出版产业繁荣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## 二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项 目	累计完成(万元)	去年同期(万元)	变动比率
营业收入	19901.49	20202.89	-1.49%
销售费用	246.85	175.22	40.88%
管理费用	643.81	595.78	8.06%
财务费用	224.92	244.62	-8.05%
利润总额	118.61	-1.10	10882.73%
净利润	111.76	-6.28	1879.62%

项 目	年初余额(万元)	期末余额(万元)	变动比率
资产总额	19641.16	21945.82	11.73%
应收账款	5668.50	7282.70	28.48%
存货	5140.03	7321.15	42.43%
固定资产净值	123.04	94.45	-23.24%
负债总额	28176.30	30369.20	7.78%
应付账款	5754.51	5870.16	2.01%
应交税费	-183.27	-140.44	23.37%
所有者权益	-8535.14	-8423.37	1.31%

## 三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山西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。报告期内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变化。

## 四、预算执行情况

我公司2023年全年绩效考核目标营业总收入优秀值为26055万元，良好值为25195万元，合格值24334万元，利润总额优秀值200万元、良好值50万元、合格值13万元。2023年1-9月实现营业收入1.99亿元，完成合格值目标任务的81.78%，良好值目标的78.99%，优秀值目标的76.38%；并且实现了利润总额118.61万元，完成合格值目标的912.38%、良好值目标的237.22%、优秀值目标的59.31%。

## 五、财务会计报告摘要

截至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9901.49 万元，同比减少 301.40 万元，减幅 1.49%；实现净利润 111.76 万元，同比增加 118.04 万元。发生三项费用总计 1115.58 万元，其中管理费用发生了 643.81 万元，同比增加 48.03 万元，增幅达 8.06%；销售费用发生 246.85 万元，同比增加 71.63 万元，增幅 40.88%；财务费用 224.92 万元，同比减少 19.70 万元。

截至 2023 年 9 月，公司资产总计 21945.82 万元，比年初增加 2304.66 万元，增幅 11.73%，其中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7282.70 万元。负债总额 30369.20 万元，比年初增加 2192.90 万元，增幅 7.78%。其中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5870.16 万元。所有者权益总额-8423.37 万元，比 2023 年初增加 111.77 万元，增幅 1.31%。

## 六、环境保护情况

公司所涉行业不涉及节能降耗、矿山绿化、“三废”治理、环保设施、污染物排放等环境保护问题。

## 七、有关部门（机构）规定的其他事项

无